

昆明中北交通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18 日，对昆明中北交通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北集团”）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延伸审计了其所属昆明中北公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北公交”）、昆明中北帆迈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帆迈旅行社”）、昆明中北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等 3 家二级单位，对集团其他单位和年度涉及的有关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中北集团注册资本 9 793 万元，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出资 7 932.3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1%，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交集团”）出资 979.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云南省财政厅出资 881.3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截至 2020 年末资产总额 84 114.94 万元，债务本金余额 67 459.9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3 208.09 万元、净利润-7 152.92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中北集团是昆明市出租汽车行业和旅游汽车

行业的骨干企业，企业的经营规模逐年发展壮大，社会效益呈现良好上升趋势。2020 年新冠疫情发生后，中北集团主产业的交通运输旅游行业受影响严重，全年收入同比大幅减少，出现亏损。通过审计发现，中北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在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政策、资产负债损益、财务核算、企业“三重一大”事项执行情况、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落实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政策方面

1. 中北集团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0.79 万元。
2. 中北集团减免房租对象不符合规定；扩大租金减免范围且租金计算错误。
3. 内部控制及企业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
4. 中北集团下属 2 家公司存在民企挂靠国资问题。

（二）资产负债损益不实

1. 收入方面问题。

（1）中北集团下属 3 家公司存在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43 万元未缴纳增值税。

（2）中北公交 2020 年 11 月收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0.34 万元，未计入本单位收入。

（3）2020 年度出租车分公司少确认收入 80.17 万元、物管分公司少确认收入 38.5 万元。2018 年物管分公司少确认云南宏柏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桉宏丽群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收入

15.26 万元。

2. 成本费用方面问题。

(1) 中北集团提前确认费用、成本 29.28 万元。

(2) 租赁公司未按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39 万元。

(3) 中北集团及下属 1 家公司未按规定结转安全生产费用年度结余资金 72.39 万元。

(4) 中北集团及下属两家公司未按规定结转党组织工作经费结余资金 38.44 万元。

3. 所有者权益方面问题。

中北集团名下董家湾 42 幢底层未缴纳土地使用税。

(三) 财务核算方面存在问题

1. 中北集团及物管分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未及时进行账务处理。

2. 中北集团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3. 出租资产核算不正确。

4. 中北集团大额现金支出合计 60 万元未通过银行转账结算。

5. 中北集团公务车费用核算不正确。

6. 中北集团及下属公司应收款项减值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合理。

7. 中北集团安全生产费用核算不规范。

8. 中北集团及中北公交安全生产费用使用不规范。

9. 中北集团往来款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

10. 中北集团未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对应收未收款项进行会计确认。

11. 中北集团两笔业务无相关合同、协议资料。

12. 汽服公司未及时取得发票，导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前不能抵扣。

（四）企业“三重一大”事项执行情况方面的问题

1. 中北集团“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会议记录不规范。

2. 未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三重一大”事项未经支委会前置审议；客运公司项目暂停未及时上报中北集团重新履行报批程序；客运公司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存量融资租赁合同定价基准转换为 LPR 事项上报审批滞后。

（五）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方面的问题

中北公交 2020 年、2021 年违规发放值班费 5.08 万元。

（六）其他问题。

1. 国有资产产权登记管理未及时变更登记

2. 中北集团土地证、房权证使用权人未及时变更。

3. 社会保险方面的问题。

（1）中北集团申报 2020 年社会保险（养老、工伤、医疗、生育、失业保险）缴费基数时漏报、少报职工工资收入。

（2）中北集团聘用制外派人员 2020 年社会保险（养老、工伤、医疗、生育保险、失业保险）缴费基数未按规定申报。

4. 工会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中北集团工会签订合同使用中北集团公章；列支与工会活动无关的费用 6.56 万元；会计核算不规范。

5. 资产出租管理存在的问题。中北集团昆前路附 1 号、南密 10 号、南密场地等 10 处商铺存在二次转租的情况，原承租方未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向出租方提交书面形式的转租申请，中北集团未及时核查并更新资产出租管理台账。

6. 职工投资与本企业经营同类业务的关联企业。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以上审计查出的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报告，对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作出了处理，社会保险方面的两个问题，已移送相关部门处理，并针对问题提出了补充完善公司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加强企业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加强对投资后续跟踪监督管理加强对参股公司的管理等 7 条审计建议。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中北集团高度重视，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已补缴税金、调整账务处理并规范了财务核算，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已全部退回违规发放的值班费，制定了《投融资管理规定》《借款和担保管理规定》等相关内控制度，对审计提出的建议进行了采纳。审计整改情况已在中北集团网站上进行了公告。